附件1

**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文件规定，现将我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 **单位职责**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据《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主要责任、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徐办字[2020]38号），现将我镇单位概况说明如下：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2)、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各项制度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3)、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4)、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5)、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基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实行“一站式服务”“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6)、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7)、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8)、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9)、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单位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10)、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网格化管理服务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安全稳定。做好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11)、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12)、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 1 | 大王店镇本级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我单位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一、收入说明**

2022年预算收入为2006.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81.63万元，基金预算收入924.46万元，财政专户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二、支出说明**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2006.10万元

基本支出751.70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637.74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113.97万元

项目支出1254.39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1254.39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2006.10万元，较上年减少62.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71.9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分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减少1095.54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新增项目。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3.97万元，其中办公费9.45万元，邮电费17.70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7.6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5万元，其他支出67.01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1年度预算** | **2022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12 | 12.15 | +0.15 | 增加公用车辆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6.3 | 2.86 | -3.44 | 落实政策，节约开支 |
| 合计 | 18.3 | 15.01 | -3.29 | 落实政策，节约开支 |
|  |  |  |  |  |

 |

第五部分：预算绩效信息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重要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提升党建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围绕培育现代农业园区，推进规模化农业生产,着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加快结构调整，因地制宜，科学规划，不断壮大产业规模；健全信访综治网络平台，全面推进“四个覆盖”，充分发挥综治平台作用，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打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积极服务保障雄安新区建设，全力做好安大线建设的配合工作；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统筹安排扬尘治理、秸杆焚烧，排查污染企业，加强管控与治理，改善人居环境。加强对企业和社会安全的管理，确保辖区内生产安全、社会和谐统筹安排; 扎实推动建档立卡扶贫工作，保证建档立卡户脱贫不脱政策，防止返贫。扎实做好人大、政协、工会、共青团、武装、环保、土地、教育、卫生等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全镇各项事业持续发展。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减少社会矛盾，维护镇村稳定

绩效目标：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以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目标。

绩效指标：矛盾纠纷调处率达到90%以上；协调督导事项化解率85%以上；稳定水平提高。

（二）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促进发展

绩效目标：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搞好服务保障，保障村级组织及村党组织正常运转，促进乡村社会和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村级各项经费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90%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90%以上。

（三）农村文化建设实现共享

绩效目标：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工作部署，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

绩效指标： 实现文化资源共享；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四）加强乡镇综合事务管理，保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扎实做好人大、党建、纪检、团委等各项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保障工作明显提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达到90%以上；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五）改善农村环境

绩效目标：做好全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把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常态化。

绩效指标：秸秆还田率及秸秆清运率达到85%以上；污染物排放总量同期下降达15%以上。

（六）落实安全生产诚信管理

绩效目标：对重点行业和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安全生产加强行政执法监察；开展重大危险源执法检查工作；开展安全事故检查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促进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诚信管理。

绩效指标：安全生产信息员设置覆盖镇所有村；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发放完成率达到90%以上；享受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人员对补助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

（七）实现城乡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

绩效目标：实现城乡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提高防震减灾宣传效果，提升社会公众防震避险意识和技能。

绩效指标：地震群测群防队伍覆盖全镇各村；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发放完成率达到90%以上享受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人员对津贴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和《河北省省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冀财绩〔2019〕4号）等文件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重要部署，制订切实有效的工作保障措施，科学确定总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目标，强化预算绩效日常监督，推进我镇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

（一）强化政治理论武装，健全完善制度机制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落实省委九届九次全会、九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以及我省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健全完善我镇预算绩效管理、预算资金管理等制度规定，按要求开展单位预算绩效实时监控、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评价等工作，确保全年绩效目标圆满完成。

（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细编预算，将项目细化到可执行程度，确保批复即可执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按规定对“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进行压减。通过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等措施。加强预算资金支出动态过程管理，及时协调解决预算项目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实时掌握预算支出进度，按照区财政局关于支出进度的关键时间节点，对预算资金项目进度进行支出。

（三）加强内部监督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财务资金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最大程度发挥国有资产效能。完善内部监督制度，加强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对会计资料开展常态化内部审计，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离任审计制度，加强对我镇物资采购、工程项目等大额资金使用招投标的全过程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四）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不断优化财务人员知识结构，促进财务人员严格履行职责，提高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调研工作，将绩效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过程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预算绩效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为预算绩效管理创造良好的思想基础和舆论环境，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 安全生产信息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80B | 项目名称 |  安全生产信息员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5 | 其中：财政 资金 | 2.05 | 其他资金 |   |
| 用于支付安全生产信息员补贴费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加强基层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建设，确保满足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延生到基层，掌握全区的安全生产动态。2022年此项经费2.05万元，由乡镇（城区办）按季度支付。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全生产信息员人数 | 安全生产信息员人数 | 41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500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数 | 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数 | ≤1次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安全生产信息员满意度 | 安全生产信息员对补贴发放情况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村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501 | 项目名称 |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9.06 | 其中：财政 资金 | 39.06 | 其他资金 |   |
| 用于支付村党组织活动费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通过拨付村党组织活动经费，保障村党组织日常活动 2.目标内容2由村党组织活动经费定期集中培训，提高农村党员的综合素质 3.目标内容3用于村内党员活动经费支出按季度支出，一季度支出30%，二季度支出20%,三季度支出30%，四季度支出2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参观学习人次 | 组织前往宣传教育基地参观的人次 | ≥100人 | 历史标准 |
| 质量指标 | 学习活动成果验收合格率 | 学习活动成果合格率 | ≥90% | 历史标准 |
| 时效指标 | 参观学习及时率 | 组织参观学习的及时率 | ≥90% | 历史标准 |
| 成本指标 | 资金使用率 |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总数/计划完成项目资金总数）×100%。 | ≥95% | 历史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农村党员综合素质提升率 | 农村党员综合素质提升率 | ≥95% | 历史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农村党员满意度 | 农村党员的满意度 | ≥90% | 历史标准 |

3.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05P | 项目名称 | 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32 | 其中：财政 资金 | 4.32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涉及资金4.32万元，用于我镇6人每人600元，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12月底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按月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50%，9月份支出75%，12月份支出100%。  2.目标内容2把优抚工作作为支出国家国防军队建设、保持国家长治久安的一项重要任务强力推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人数 | 发放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的人数 | 6人 | 2021年11月份人数 |
| 质量指标 | 生活补助发放足额率 | 足额发放生活补助人数占全部人数比例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发放及时性 | 资金是否能够按照规定时间落实到位 | 100%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金额 | 在预算金额内支付 | ≤4.32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拥军优属保障率 | 未发生相关上访的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4.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238 | 项目名称 |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6.66 | 其中：财政 资金 | 46.66 | 其他资金 |   |
| 共需资金46.66万元，用于各村正常运转经费及其他支出。此项项目预计2022年3月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及时足额拨付资金，保障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保障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开支，以推进村级组织健康发展，搞好服务保障。此项目预计2022年6月份完成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经费保障村数 |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实际保障的村庄数量数 | 31个 | 徐字〔2019〕2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保障覆盖率 | 保障村级组织数量占总村数比重 | ≥100% | 徐字〔2019〕2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拨付此项资金及时率 | ≥90% | 徐字〔2019〕2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46.66万元 | 徐字〔2019〕2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水平提升度 | 村级组织在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方面保障水平的提升程度 | 有所提升 | 徐字〔2019〕2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村级组织满意度 | 受办公经费保障的村级组织满意情况 | ≥90% | 徐字〔2019〕2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5.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197K | 项目名称 |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0.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需求10万元，预计用于禁烧用工、用车等劳务费用10万元，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2022年11月底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5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大气污染，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2.目标内容2当年度组织不少于5次大气污染防止宣传。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6月份支出50%，10月份支出9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动宣传的次数 | 针对大气污染防治的宣传次数 | ≥5次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宣传覆盖率 | 大气污染防治宣传覆盖村数占总村数比重 | ≥100%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宣传及时率 | 大气污染防治宣传工作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比例 | ≥100%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0万元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率 | 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率 | ≥85%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生态效益指标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 全年空气质量达到优良的天数 | ≥200天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6.大王店镇2022年脱贫帮扶公益岗位补贴及保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16X | 项目名称 | 大王店镇2022年脱贫帮扶公益岗位补贴及保险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3.07 | 其中：财政 资金 | 33.07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共需资金33.0685万元，四员岗每人500元，共40人，乡村服务岗15人，人身意外保险667元每年，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2022年12月底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规范就业扶贫公益岗位、乡村服务岗位管理，帮助就业困难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持续稳定增收。 2.目标内容2为55位在公益岗的人员发放补助并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四员”岗每人每月500元，人身意外保险667元每年，乡村服务岗每人每月300元，人身意外保险667元/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人数 | 补助公益岗位人数 | 55人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质量指标 | 符合率 | 补助人员条件符合率 | 100%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时效指标 | 及时发放率 | 资助经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四员”补助标准 | 5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乡村服务岗位补助标准 | 3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保险标准 | “四员”人身意外险标准 | 667元/年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保险标准 | 乡村服务岗位人员人身意外险标准 | 667元/年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四员”收入 | 带动“四员”收入 | 5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乡村服务岗人员收入 | 带动乡村服务岗人员收入 | 3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公益岗、乡村服务岗家庭满意度 | 享受公益岗、乡村服务岗家庭满意度 | ≥95%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7.党建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1987 | 项目名称 | 党建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6.00 | 其他资金 |   |
| 项目资金总计6万元，主要用于制作展板、党建墙体粉刷及宣传等费用，该项目2022年1月开始实施，11月底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组织日常活动，定期集中培训，提高党员的综合素质；更好的发挥党的引领示范作用。2.目标内容2"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提升我镇的党建水平，提供有力的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 | 全年组织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 | ≥5次 | 徐字2021 29号 |
| 质量指标 | 党建工作考核通过率 | 各项党建工作是否通过考核 | ≥90% | 徐字2021 29号 |
| 时效指标 |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 各项党建工作及时完成情况 | ≥90% | 徐字2021 29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6万元 | 徐字2021 29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党员违纪通报次数 | 党员违纪通报情况 | ≤2次 | 徐字2021 29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党员满意度 | 参加党建活动的党员满意度 | ≥85% | 徐字2021 29号 |

8.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836 | 项目名称 | 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60 | 其中：财政 资金 | 0.6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支付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通过项目实施，维持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的稳定。有效降低地震灾害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此项经费共计0.6万元，我镇按季度支付。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津贴人数 | 享受津贴人数 | 33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预算控制数 | ≤6000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稳定率 | 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稳定性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地震群测群防人员满意度 | 地震群测群防人员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9.防火护林员工资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41Q | 项目名称 | 防火护林员工资补助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72 | 其中：财政 资金 | 2.72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预算资金2.72万元，主要用防火护林员的工作经费。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12月份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保障人员工资等方面的经费支出，确保防火护林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2.目标内容2防火护林员工资补助2.72万元，预计2022年1-5月份、10-12月份资金支付完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实发人数比率 | 实发人数占应发人数比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考核完成率 | 考核工作完成占计划完成数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按时支付人员工资及时率 | ≥95%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不超年初预算数 | ≤2.72万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 能够保障人员日常工作效率 | ≥95%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防火护林人员满意度 | 防火护林人员满意度 | ≥80% | 工作计划 |

10.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51L | 项目名称 |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55.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55.0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支付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运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保障村内组织日常活动。 2.目标内容2正确使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用于村内公益事业,达到群众满意。 3.目标内容3通过实施此项目，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支出按季度支出，一季度支出30%，二季度支出50%,三季度支出80%，四季度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保障完成率 | 服务保障完成量/应服务保障总量 | ≥95%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质量指标 | 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95%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时效指标 | 服务群众工作完成及时率 | 服务群众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55万元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保障效果影响程度 | 村内公益事业服务效果影响程度 | ≥90%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5%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11.纪检保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652 | 项目名称 | 纪检保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4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40 | 其他资金 |   |
| 按照纪检编制每人22000元，我乡2个编制，全年需要纪检工作经费44000元。项目实施年度2022年。12月底完成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2：建立纪检保障长效机制，为纪检组织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更好的推进农村反腐倡廉，服务经济，促进社会和谐。2.目标内容3：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为促进纪检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纪检办案数量 | 全年纪检办案的数量 | ≥5件 | 徐办发【2012】34号 |
| 质量指标 | 纪检案件办结率 | 纪检案件办结情况 | ≥90% | 徐办发【2012】34号 |
| 时效指标 | 纪检办案及时率 | 纪检办案及时情况 | ≥90% | 徐办发【2012】34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4.4万元 | 徐办发【2012】34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纪检办案行为投诉率 | 被投诉案件占办案总量的比例。 | ≤10% | 徐办发【2012】34号 |

12.人大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64E | 项目名称 | 人大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该项目资金需求3万元，主要用于人大办公费用支出，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2022年11月底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2：人大日常工作经费保障及时，促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当年度召开不少于1次人代会。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召开人代会次数 | 召开人代会次数 | ≥1次 | 徐字【2019】46号 |
| 质量指标 | 人大代表出席率 | 人大代表出席情况 | ≥70% | 徐字【2019】46号 |
| 时效指标 | 人大日常工作经费保障及时率 | 保障人大日常工作及时开展 | ≥90% | 徐字【2019】46号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万元 | 徐字【2019】46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人大提议案件数 | 为本辖区民生事项等积极向区人大提议案件数 | ≥1件 | 徐字【2019】46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大代表满意度 | 人大代表满意度 | ≥90% | 徐字【2019】46号 |

13.团委综合事务管理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63T | 项目名称 | 团委综合事务管理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预算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支出。预计2022年1月份开始，2022年12月份完成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2组织团员进行志愿服务活动，为疫情防控志愿者购买防疫物资。2.目标内容3保障团委各项工作的开展，提高办事效率；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团员活动次数 | 全年组织开展团员活动次数 | ≥4次 | 依据文件要求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团委工作考核通过率 | 各项团委工作是否通过考核 | ≥90% | 依据文件要求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团委工作完成及时率 | 各项团委工作及时完成情况 | ≥90% | 依据文件要求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万元 | 依据文件要求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团员入党积极性提升度 | 团员入党积极性的提升程度 | 通过调查有入党意愿团员人数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 | 依据文件要求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团员满意度 | 参加团委组织活动的团员满意度 | ≥85% | 依据文件要求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14.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03G | 项目名称 | 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工资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76 | 其中：财政 资金 | 5.76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涉及资金5.76万元，我单位2人，每月4800元，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12月底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确保全乡稳定，保障退役军人专岗人员更好发挥作用。  2.目标内容2按月支出，3月份支出30%，6月份支出60%，9月份支出90%，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益岗人数 | 公益岗人数 | 2人 | 2021年11月份人数 |
| 质量指标 | 公益岗工资发放足额率 | 足额发放工资人数占全部人数比例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及时发放率 | 该笔资金投入后是否能够按照规定时间发放到位 | ≤100%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金额 | 在预算金额内支付 | ≤5.76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拥军优属保障率 | 未发生相关上访的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15.维稳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199T | 项目名称 | 维稳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5.00 | 其他资金 |   |
| 项目金额总计50000元，用于办公经费及进京等接访值勤差旅费,此项目2022年实施，2022年11月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50% | 8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2.目标内容2帮助群众解决疑难问题，减少矛盾纠纷案件和不稳定因素的发生。3.目标内容3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5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维稳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的数量 |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的数量 | ≥10件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 ≥85%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解决信访案件及时性 | 解决信访案件及时率 | ≥85%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5万元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矛盾纠纷数量增长率 | 矛盾纠纷数量较上一年度没有大幅增加 | ≤20% | 三定方案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16.乡镇武装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66M | 项目名称 | 乡镇武装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需资金3万元，主要用于武装工作办公费用等支出，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2022年11月底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规范本镇武装部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遂行任务能力；保障本单位的民兵训练，征兵等工作的正常开展，圆满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 2.目标内容2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6月份支出5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基层武装工作的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每年完成上级下达征兵数量 | 按照上级下达的征兵数量完成 | ≥2个 | 徐办字【2018】36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征兵通过率 | 征兵通过情况 | ≥90% | 徐办字【2018】36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征兵工作完成及时率 | 征兵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徐办字【2018】36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万元 | 徐办字【2018】36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业务保障能力 |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的情况 | ≥90% | 徐办字【2018】36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民兵满意度 | 参训民兵满意度 | ≥90% | 徐办字【2018】36号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

17.徐水区绿化占地土地流转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42C | 项目名称 | 徐水区绿化占地土地流转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924.46 | 其中：财政 资金 | 924.46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预算资金924.463742万元，预计2022年1月开始实施，12月份支出完成。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依据“保城执函[2021]207号”文件要求，加大新建廊道绿化，加大与主城区间连接线的绿化建设，打造布局合理，结构完整，层次丰富兼具保护和景观功能的绿道绿廊。 2.目标内容2此项目资金924.463742万元，预计资金12月份全部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完成率 | 建设绿道绿廊数量情况 | 100% | 保城执函[2021]207号 |
| 质量指标 | 植被存活率 | 植被完好存活情况 | ≥95% | 依据合同要求 |
| 时效指标 | 建设及时率 | 绿道绿廊建设及时程度 | ≥95% | 依据合同要求 |
| 成本指标 | 建设成本 | 绿道绿廊建设不超过预算数 | ≤924.46万元 | 依据合同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省级园林县城数量 | 反映通过绿道绿廊建设促使本区成为省级园林县城情况 | 1个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级单位满意度 | 反应上级单位对建设绿道绿廊满意度 | ≥85% | 通用标准 |

18.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8001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77Q | 项目名称 | 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29 | 其中：财政 资金 | 7.29 | 其他资金 |   |
| 用于支付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 通过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做好人民调解工作，更好、更快调解诉前案件和信访案件 2.目标内容2 完成当年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工作 3.目标内容3 预计于5月份前支出45%，11月底前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选任人数 | 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人数情况 | 3人 | 计划要求 |
| 质量指标 | 调解员条件符合率 | 反映选任的专职人民调解员条件是否符合要求 | 100% | 计划要求 |
| 时效指标 | 选任及时率 | 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的及时程度 | 100% | 计划要求 |
| 成本指标 | 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成本 | 反映项目支出金额不高于预算金额 | ≤7.29万元 | 计划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调解案件成功率 | 调解成功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数量的比率 | ≥95% | 计划要求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反映群众对专职人员工作的满意程度 | ≥85% | 计划要求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表空表。

| 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人民政府 | 单位：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七部分：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我单位固定资产总金额为482.98万元（详见下表）。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产购置计划，拟购置金额为0。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482.98** |
|  1、房屋（平方米） | 1305 | 417.82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571 | 101.56 |
|  2、车辆（台、辆） | 7 | 65.16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台、套) | 0 | 0 |
| 其中：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 0 | 0 |
|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 0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0 | 0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